

江门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二号）

——地区人口情况

江门市统计局 江门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22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市7个市（区）的常住人口有关数据公布如下：

一、地区人口

江门市7个市（区）中，人口超过50万人的市（区）有5个。其中，常住人口居前三位的市（区）合计人口占全市常住人口^[2]比重为55.65%。

分区域^[3]看，东部三区一市人口为2657662人，占55.39%；西部三市人口为2140428人，占44.61%。

表2-1 各市（区）人口

单位：人、%

地 区	人口数	比重 ^[4]	
		2020年	2010年
全 市	4798090	100.00	100.00
蓬江区	853007	17.78	16.16
江海区	364694	7.60	5.72
新会区	909277	18.95	19.09
台山市	907744	18.92	21.15
开平市	748777	15.60	15.68
鹤山市	530684	11.06	11.12
恩平市	483907	10.09	11.08

二、地区人口变化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7 个市（区）中，有 5 个市（区）人口增加。人口增长较多的 3 个市（区）依次为：蓬江区、江海区、新会区，分别增加 133887 人、110329 人、60122 人。

分区域看，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东部三区一市人口所占比重上升 3.30 个百分点，西部三市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3.30 个百分点。

注释：

[1]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全市常住人口是指市内 7 个市（区）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市内 7 个市（区）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

[3]东部三区一市包括蓬江区、江海区、新会区、鹤山市；西部三市包括台山市、开平市、恩平市。

[4]指各市（区）的常住人口占全市人口的比重。